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洲管道,股票代码:002443)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洲管道”)因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份通过中融基金-民生银行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公司股票因股价快速下跌达到止损线,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刊登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并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3 日刊登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停牌期间工作

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告知,停牌期间,金洲集团已通过自筹资金进行了补仓。公司将积极关注中融基金-民生银行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单位市值变动情况,并督促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与资产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做到及时掌握产品单位市值情况,以保证其持有公司股权的稳定性。

二、复牌事项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通知,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要求公司及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洲管道,股票代码:002443)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

三、其他事项

金洲集团是一家以实业投资(上市公司管道制造业务)、兼营生态旅游产业

（昆明-普洱-西双版纳等区域 10 多家知名景点、公园）等为主的大型企业集团。目前，金洲集团旅游产业及实业投资经营情况良好，金洲集团 2014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 58.66 亿元，营业收入为 51.99 亿元。金洲集团看好金洲管道未来发展，将大力支持金洲管道拓展地下智慧管网、地下智慧综合管廊和地下大数据平台业务并达成重大项目尽快落地，以加快金洲管道的转型升级步伐。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